

安徽财经大学文件

校政字〔2019〕90号

(兴教-谋英奖)

《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各处级单位、校直属机构：

《安徽财经大学科研标兵(兴教-谋英奖)评选办法》已于2019年7月16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。请认真学习，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

安徽财经大学科研标兵(兴教-谋英奖)评选办法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人才强校战略，充分发挥先进个人先锋模范作用，调动学校教师和科研人员从事高水平、原创性科研活动的积极性，不断提高学校科学研究的质量和水平，提升学术影响力，更好地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服务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安徽财经大学校友张训苏博士本着回馈母校培养、感恩父母养育之情，通过设立与校友公益慈善基金会联合设立“兴教-谋英教育公益基金”，对学校科研标兵项目以“兴教-谋英奖”形式予以资助，并在每年教师节期间予以表彰和奖励。

科研标兵(兴教-谋英奖)的评选紧密围绕学校“新经管”建设及一流学科建设需要，以“六横竖，但精品”为目标，不断推进我校科研水平上台阶、上层次。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择优选拔。

- 1.参评者须为我校在职在岗教职工；
- 2.科研标兵(兴教-谋英奖)的评选依据为上年度7月1日至评审当年度6月30日内的科研业绩。

- 1.科研标兵(兴教-谋英奖)每年组织一次评选，每次评选不超过10人；

2.对获得科研标兵(兴教-谋英奖)荣誉称号的个人,学校将颁发荣誉证书,并给予奖励1万元(人民币)。

1.热爱祖国,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与政策,遵纪守法,爱岗敬业,关心和支持学校发展;

2.治学严谨,作风正派,有良好的职业道德,富有创新精神;

3.具有高尚的师德师风,为人师表,教书育人;

4.以安徽财经大学为单位,取得下列科研成果:

(1)主持B级及以上科研项目;

(2)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A级及以上期刊1篇,或B级期刊2篇,或C级期刊6篇以上。外文成果作者须排名第一或为通讯作者;

(3)获得B级及以上科研奖励(排名第一);

(4)主持A级及以上横向科研项目;

(5)获得B级及以上智库成果;

以上科研成果具体的分级分类标准参见《安徽财经大学科研成果认定标准及奖励办法》(校政字〔2019〕74

1.科研标兵(兴教-谋英奖)每学年度考核一次,评选时间为每年的7月上旬;

2.学校成立科研标兵(兴教-谋英奖)评选工作领导小组,评

成 正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学校科研处一名老师选工作的具体

组织和实施；

3.科研标兵（兴教-谋英奖）采取“个人申报、学院（部、研

4.对已获得科研标兵（兴教-谋英奖）荣誉称号的个人，凡被发现有剽窃、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，一经核实，即撤销其获

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，由学校科研处负责解释。